

最高檢察署 函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1
段235號

承辦人：書記官楊婷婷

電話：23167000#7686

電 子 信 箱

opuiqwopuiqw@mail.moj.gov.t
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
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台文字第1141200136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電子檔1件

主旨：本署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檢察官協會訂於114年5月14日
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，在臺灣高等檢察署第三辦公室博
愛講堂，共同舉辦2025菁英講座「平台、數據、馬賽
克」，惠請轉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朱敬一教授現任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特聘研究員，曾
擔任中央研究院副院長、行政院國科會主委、WTO大使
等要職，博覽群書、下筆如神。人工智慧自1956年發展
以來，廣泛應用於各領域，並引發人腦與電腦優勢孰優
的探討。在法律領域，如何運用AI協助資料分析，乃至
駕馭與指導其思考，成為方法論的重要命題。朱敬一教
授憑藉經濟與法律專業，結合理論與實務，深入探討AI
與法律的交鋒與發展方向。

二、活動訊息及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活動時間：114年5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。

（二）地點及方式：臺灣高等檢察署第三辦公室博愛講堂
（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4號3樓），採現場與會方式



。

(三) 參加對象：法務部暨所屬機關、司法院暨所屬機關（含學習司法官）、全國律師聯合會及各大學法律學系（院）人員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本次活動預定參加名額70名，採機關同意後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p36yQ>或掃描海報QR碼），報名期限至5月8日下午5時截止（報名表單將自動關閉）。

三、全程參與本活動者，將於會後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四、附陳活動海報電子檔1件，敬請協助公告活動訊息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、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、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、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、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、國立中正大學法學院、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院、國立高雄大學法學院、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、國防大學法律學系、中央警察大學法律學系、東海大學法律學院、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律學院、東吳大學法學院、中原大學法學院、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、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、靜宜大學法律學系、世新大學法律學院、銘傳大學法律學院、真理大學法律學系、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、實踐大學法律學系、玄奘大學法律學系、開南大學法律學系

副本：

114/04/10
10:08:40
電子印章